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

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西安海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西安中旅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旅游生态实业有限公司、西安西旅逸柏酒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阳光天地酒店有限公司、西安西旅万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所属全体分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被评价单位的各项经济业务和事项。重点关注主要风险领域：组织机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资金管理、公司文化、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工程项目、全面预算、合同管理、财务报

告、内部信息传递、采购业务及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等方面。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运营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内部控制缺陷定义

内部控制缺陷分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

（1）一般控制缺陷：指除重要缺陷、重大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2）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3）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合并税前净利润	错报影响或财产损失 \geq 合并税前净利润10%	合并税前净利润10% $>$ 错报影响或财产损失 \geq 合并税前净利润5%	错报影响或财产损失 $<$ 合并税前净利润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 2.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 3.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4.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5.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6. 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 7.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8.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2.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3.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4.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5.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6. 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	财产损失 \geq 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 财产损失 \geq 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财产损失 $<$ 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2.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3.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4. 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 5.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6. 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2.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3.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4.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5.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6. 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与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2日